

证券代码：002237

证券简称：恒邦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0-090

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9月8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出具的《关于核准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》（证监许可〔2020〕2074号），批复主要内容如下：

一、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237,614,400股新股，发生转增股本等情形导致总股本发生变化的，可相应调整本次发行数量。

二、本次发行股票应严格按照公司报送中国证监会的申请文件实施。

三、本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。

四、自核准发行之日起至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前，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，应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并按有关规定处理。

公司董事会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、中国证监会批复文件的要求和公司股东大会的有关授权，在规定期限内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宜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如下：

1. 发行人：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夏晓波

电话：0535-4631769

传真：0535-4631176

邮箱：xiaxiaobo@hbzl.cn

2. 保荐机构（主承销商）：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保荐代表人：郁韡君、金利成

联系人：颜圣知

电话：021-38032401

电子邮箱：yanshengzhi@gtjas.com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0年9月8日